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临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以电子邮 件和电话通知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5 人。会议由公司 监事会主席李直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 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庆医药参与竞买重盐集团所持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1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庆医药参与竞买重盐集团所持重庆 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 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:反对0票:弃权1票。

监事欧勇弃权理由:认为此项议案无需提交公司监事会进行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7日

